

永州市教育局

永教建复字〔2020〕11号 A类

对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016号建议的 答 复

陈霞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让更多优秀的人才加入教师队伍”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直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提升教师队伍职业吸引力，鼓励更多优秀人才加入教师队伍潜心从教、终身从教。

一、积极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

我市根据国家统一规定严格执行义务教育教师的基本工资标准，按统一的绩效工资标准执行，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工资足额兑现。2019年5月24日，市委市政府召开议教会暨教育综合改革会议，明确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医保等社会保障所需经费足额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教师节，按在职教职工600元、

退休教职工 400 元的标准发放慰问金，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今年 3 月 4 日，我市专门下发《2020 年永州市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情况专项督导工作方案》，市教育督导委员会组织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和市教育局于 4 月 21 日对各县区（管理区）进行了督查，针对教师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乡镇补贴、农村基层教育人才津贴、《永州市乡村教师支持计划 2016 ——2020》规定的乡村教师各项待遇、教师节政府慰问金、年终绩效考核奖、医疗保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要求各县区（管理区）按国家、省市的文件进行落实，并要求人社部门联合财政、教育等部门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教师工资随我市公务员待遇调整的联动机制，公务员普发的待遇部分教师一定不能少，财政全额保障。并统筹考虑高中教师的工资待遇，强化督促检查，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各项政策的落实到位。

二、进一步畅通教师晋级渠道

（一）畅通职称申报渠道。我市根据相关政策规定，明确事业单位的教师职称申报原则上应完成单位岗位设置且有空缺岗位，并在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对空缺岗位组织差额推荐。同时明确，民办学校教师、临聘教师可通过为其人事代理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所在工作单位推荐申报。

（二）继续向农村和艰苦边远地区倾斜。我市中小学中级、高级职称评审向农村教师倾斜。年度评审可单独组建农村和艰苦

边远地区中小学教师评审组，进行单独评审，评审通过率在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副高通过率可以在 55% 的基础上上浮 3 个百分点。对在农村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满 20 年和 30 年，目前分别还是初级、中级职称的中小学教师，申报上一级职称时，学历要求可降低一个层级。侧重考察其实际工作业绩和服务基层年限、效果等，提高实际工作年限的考核权重。在乡村学校任教（含城镇学校教师交流、支教）3 年以上、经考核表现突出并符合具体评价标准条件的教师，同等条件下优先评聘。允许所教专业与所学专业或教师资格证专业不一致的教师参与职称评审，促进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一专多能教师专业发展。

（三）放宽计算机、英语、继续教育要求。自 2017 年起，申报参评中级及以下职称的，外语和计算机水平不做要求。申报参评高级职称的，外语和计算机水平不做统一要求，不作为必备条件，由各评审机构自主赋予一定评价权重或作量化加分。

三、积极为基层一线教师减负

（一）出台并严格落实教育系统减负“六条严规”。为切实减轻基层学校和教师负担，作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我局从自身做起，出台了减负“六条严规”，并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带头为学校和教师减负，严格落实“六条严规”。严格控制考核评估项目，全市教育系统考核由以前的 10 项削减到 1 项，即教育行政部门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严格控制督查检查，全市教育系统的督查检查由以前的 12 项削减到 1 项，即以安全为重点的学校管

理工作督查，并采取“四不两直”的形式；严格控制各项竞赛活动，全市性的教学竞赛活动只保留“名课”评选活动，教育科研部门每年每学科最多只能开展1次教学论文评选活动；严格执行学生减负规定，规范培训机构办学行为，严控书面作业总量，坚决控制考试次数，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公布学生考试成绩及排名；严格控制会议，2019年全市性教育工作会议较上年减少50%以上；严格控制发文，年初制定年度发文计划，发文总量不超过100件，并严格控制各类简报，市教育局只保留《永州教育简讯》，每月刊发1期。

(二)积极争取教师减负政策。教师减负工作涉及多部门多领域，需要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我局多次向省教育厅和市委、市政府汇报反映基层学校和教师负担重的问题，积极争取为教师减负。近期，省教育厅代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草拟了《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并向各地征求修改意见。在反馈意见时，我局结合您的意见和我市实际进行了反馈。预计近期此文件将正式下达到各市州党委和人民政府，基层学校和教师减负将全面、深入推进。

四、不断加强教师师德和业务管理

为持续加强我市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提高师德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今年，我局在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并于今年3月

12日在市政府会议室召开了全市动员会，谢景林副市长出席会议并做工作部署，我局发布了教师从教“五条禁令”，明确要求全市中小学在职教师严禁违规组织有偿补课、严禁违规征订教辅材料、严禁克扣挤占学生伙食、严禁违规收受红包礼金、严禁歧视体罚侮辱学生。五条禁令颁布后，我局立即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向社会发布了师德师风问题举报二维码，把违反教师从教行为“五条禁令”方面的问题作为师德师风整治重点，与侵害群众利益方面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结合起来抓，对违反教师从教行为“五条禁令”的，一律根据《湖南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办法(试行)》(湘教通〔2019〕270号)处理到位。情节严重的，及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查处。

感谢您对我市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联工委各2份

经办人：黄继民

联系电话：15211648018

附件 4:

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征求意见表

建议 编号	1016	代表	姓名	陈霞
			单位	祁阳二中
答复 情况	建议标题	关于“让更多优秀的人才加入教师队伍”的建议		
	答复时间	2020 年 5 月 18 日		
	承办单位	永州市教育局		
代表对提案答复的意见	<p>非常满意</p> <p>签名: 陈霞</p> <p>2020 年 5 月 20 日</p>			
备注				

